## 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: 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
傳 真:05-2253150

聯 絡 人: 李嘉倩05-2254321#722 電子郵件: hr5548@ems. chiayi. gov. tw

受文者: 嘉義市世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1月21日 發文字號:府政預字第111220021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 (111CS00317\_1\_220848343501.jpg、111CS00317\_2\_220848343501.pdf、

111CS00317\_3\_220848343501.pdf)

主旨: 農曆春節(111年1月29日至2月6日)將屆,請加強宣導 「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」,樹立本府清廉形象,請查 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度廉政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農曆春節將屆,請本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利用適當場合,加強宣導「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」,確實轉知同仁切勿接受不當餽贈財物,謝絕無謂邀宴應酬,以維護本府正派廉能、依法行政、為民服務之良好形象。
- 三、依據本府廉政倫理規範相關規定,公務員遇有與其職務上 有利害關係者所謂之飽贈或飲宴應酬等情,除有本規範第4 點或第7點第1項各款情形外,應予拒絕或退還,簽報其長 官及知會政風機構,並填具「本府受贈財物、飲宴應酬、 請託關說及其他廉政倫理事件登錄表」,以杜絕不當飽 贈、關說、應酬等爭議。

四、檢附「111年農曆春節宣導文宣」、「嘉義市政府廉政倫理



規範」及「嘉義市政府受贈財物、飲食應酬、請託關說及 其他廉政倫理事件登錄表」各1份(如附件)。

正本: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學校(不含嘉大附小)



